

小说集的标题作品《深林之屋》最初发表于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中期，是“文革”之后中国作家对自我生存的苦闷都难以诉说。主人公素羊由于自己对灰色时代的真实，而主人公素羊就在不承

深林之屋 숲 속의방

〔美〕姜石景 著
景姬 孙志凤 译



译文出版社

深林之屋

金속의방

〔韩〕姜石景 著
赵琼姬 孙志凤 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深林之屋/(韩)姜石景著;赵环姬,孙志凤译.

—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05.9

书名原文: 숲속의방

ISBN 7-5327-3755-1

I. 深... II. ①姜... ②赵... ③孙... III. 短篇小说—作品集—韩国—现代 IV. I312.6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67210 号

숲속의방

강석경

민음사

本书由韩国文学翻译院支援刊行,以纪念韩国作为 2005 年法兰克福书展主宾国
图字:09-2005-052 号

深林之屋(韩)姜石景 / 著 赵环姬 孙志凤 / 译

开本 787×1092 1/18 印张 15 $\frac{2}{3}$ 插页 2 字数 190,000

2005 年 9 月第 1 版 2005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001—5,100 册

ISBN 7-5327-3755-1/L·2127

定价:26.00 元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网址:www.yiwen.com.cn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易文网: www.ewen.cc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商务联西印刷有限公司

本书专有出版权归本社独家所有,非经本社同意不得盗印、摘抄或复制

本书如有缺页、错装或坏损等严重质量问题,请向承印厂联系调换

前 言

姜石景

15年前,我在国外度过了那年的冬季与春季,彼时才实实在在体会到了“地球村”的真切含义。整个世界如同大江般奔流向前,原本封闭的社会也在一步步走向开放,如今一个信息化的时代已然到来,非但旅行者,即便普通的市民,只要端坐电脑前便可同整个世界亲密接触。在叫做地球的这个星球上发生着怎样的生活故事?常常对此深为好奇的我而今已经以旅行迷的身份三度造访中国。在西安,那些巨大的陵墓、写满了悠悠历史的黄土色以及坚忍的中国妇女,都让我印象良深。现在,我的书被译成中文与中国读者见面,更让我不胜欣喜。

文学,即立足作家的角度将人生付诸于文字符号,同时也是那个社会与时代的产物。我的小说也是我所置身的韩国社会及我所生存的时代产物。我并不喜欢出于希望读者能够读懂小说所要传达的信息考虑而对自己的作品加以说明,但为让韩国文化走向更多的陌生读者,我还是愿欣然提笔为读者寄语一二。因为,文学毕竟是“一种要让读者去认真思考的文字形式”。

这本小说集的标题作品《深林之屋》最初发表于二十世纪80年代中期,

它描写的是在黑暗的军政独裁时代背景下、处身“运动圈”之外的女大学生苦于无法找寻自己的出路而遭遇的挫折。当时各大学校园不断举行游行示威活动，甚至有学生自焚。正是在这样的政治局面下，才使得民众的时代正义感达到史无前例的最顶点。然而，即使在这样的意识形态下，是非黑白也难涤清，甚至连对自我生存的苦闷都不得伸。主人公素羊由于自我本性的缘故，无法将民众的主流意识形态作为自己的人生目标，并且因自己的个人主义而陷入负罪感。有评论家称之为灰色时代的真实，而主人公素羊就在不承认这种灰色的封闭现实中为寻找自我而左冲右突，最终以自杀结束了生命。《深林之屋》原本是要通过素羊之死映衬出那个被压抑的时代，然而最终又提出了挽救的话题。小说最后的场景中所描绘的凌晨待道上教会的霓虹十字架并非与素羊之死毫无关联。

《深夜与摇篮》这篇作品描写了在美军驻扎的基地村中生活的那些女人。国家的确与个人命运息息相关，二十世纪 70 年代卡特政府从朝鲜半岛部分撤军后，慰安妇群体也顿时为之喧嚣。不管出于本意还是被迫无奈，基地村的这些女人群体都已经远远背弃了自朝鲜朝代起就已成为这个儒教社会整体意识形态的贞节观念。正基于此，这些女人引起了我的兴趣。

同样以基地村为背景的还有一篇未能收入此集的《白日与梦》，文中女主人公是一位冷静接受自己的现实、毅然面对生活的积极人物，与其相反，《深夜与摇篮》的女主人公善姬则因无法适应现实生活，进入被排挤的那个群体，只能沦为挑战社会的灰色人类。

《水中之屋》这个短篇刻画了女主人公——一位稳定的中产阶级家庭主

妇驿动的内心世界。主人公看似幸福的生活被厌倦一点点啃噬。我乐于塑造的这些角色都由于理想与现实的背离感而对整个自我产生迷惘，于是灵魂便像鱼儿一样游弋、驿动。

《苍黑之边》以韩国现代史的开端——二十世纪 60 年代作为时代背景，描述了一个家庭的破裂故事。文章的主人公是几个随着对人生秘密的认知而逐渐长大的孩子，加之一位叫作正泽的反面人物出场后，便构成了一部悲情的连续剧。“连续剧式的创作”也是小说的重要一部分，从这个角度看，这篇作品令我颇为得意，然而这本书的两位译者却说令人颤栗。

法语中有句发音为“塞拉维”(c'est la vie)的话，意思是“这就是人生”。这是法国人常用的一句话，我也十分喜欢。我喜欢它的那种大度洒脱。不论遇到多么荒唐无稽亦或难以承受的事情，都以一句“塞拉维”泰然面对。《苍黑之边》也是“塞拉维”。人生是残酷的，如果只一味地以为人生是美好的，那我是绝不会成为作家的。

赵璟姬、孙志凤两位不辞辛苦执笔翻译，谨致谢意。

目 录

前言

- 001 -

水中之屋

- 001 -

苍黑之边

- 027 -

深林之屋

- 079 -

深夜与摇篮

- 211 -

水中之屋



从电梯里出来，熙修就走到门口，“呼”地一下拉开了门。她的脸因为炎热的天气涨得红红的，情急之下，她竟没有想到要用钥匙开门，而门也毫无抵抗地开了。“没有锁门？”当她毫不迟疑地踏进家门时，这才歪着头想起来，自己不光出去时没有锁门，而且买东西时还付了两遍钱。熙修本来就有些心不在焉，今天或许也是没有锁门就出去了吧。可熙修分明记得是锁了门的啊，但自己又没有自信心。站在客厅里，她突然想到会不会是去弹钢琴的女儿贞美回来了？有次她出门时，提早回来的贞美就在儿童游乐场待了整整两个小时，自那以后，她就给女儿也配了把钥匙。“贞美，宗日……”家里好像是有人在，熙修徒然地一一叫着孩子们的名字。

贞美的房间是空的，床上胡乱地堆着长颈鹿、兔子、乌龟等布玩具，房间的地板上到处散落着细碎的彩色纸片，就像是新娘子刚从这里经过。贞美昨天说要做三棱镜，那是她的作业。她弄来了三角形玻璃筒，把整个房间搞得乱七八糟，到处是彩色的碎纸片。

熙修用脚尖把纸片弄到一边就不管了。前个月，贞美曾给十多个纸娃娃做衣服，碎纸弄满了一屋子。熙修自那次来收拾过一次后，就没来再打扫过。因为那次她把那些每只眼睛上都画了星星的纸娃娃全都收拾在一起放在桌子上，结果贞美就顶嘴似地提出了抗议：

“娃娃也有自己生活的地方。把它们像尸体一样堆在一起不就憋死



了嘛。”

熙修看到了墙上画着的印第安人一家。

贞美不知什么时候看了一部印第安人的记录片之后，就用蜡笔在整整一面墙上满满当当地画下了头绑着带子的印第安人一家。当时他们刚搬到这座房子不久，贞美是第一次拥有自己的房间，画画好像是标明她的权利似的。

熙修从窗帘紧闭的贞美房间里出来，本还想到宗日房间看看，后决定作罢。宗日今天一大早就去游泳池了，不但要学跆拳道，还要与社区里的孩子打棒球，他要到太阳落山才会回家。熙修发现自己手里一直拎着塑料袋，便走到了厨房里。

厨房与客厅是打通的，一走到客厅里，熙修就猛地站住了，皱起了眉头。阳光从朝西的窗户倾洒进来，有着几十个窗子的另外一幢公寓楼像木偶戏的舞台一样映入了眼帘。

熙修丢下超市的袋子，在靠墙摆放着的海绵椅子上一屁股坐了下来。怎么回事？前面一幢楼挡住了家里的视野，因此窗帘总是放下来的。眼下正值阳光夕照的时候，窗帘应该毫无例外是拉上的。当然，窗帘在熙修上街之前是拉上的。可就这么几十分钟的时间，整个客厅怎么就裸露在阳光里了呢？突然，她感到胸前像有虫子在蠕动，原来那是沁出来的汗水。

熙修看到了对面放着的另外两把海绵椅子。那是熙修过去用过的东西，结婚时把它带了过来。虽说外面罩上了绿色的灯芯绒套，看上去还算好端端的，但实际上里面的海绵已经被宗日的“王子之剑”戳得伤痕累累。来客人时无处可坐，便在窗子旁边堆放着五个垫子，以代替椅子之用。

在离熙修坐着的椅子一臂之遥的地方堆着几本女性月刊杂志。小区里常有移动车辆专责租借这种杂志的，她偶尔遇到便一次借好几本。那天，熙修翻出过去的旧衣服，本想改改再穿，结果却把它们都拆开来了。于是一包袱的衣服弄得乱七八糟，心里很烦乱。似乎为了忘记这件事，她一直在翻看那几本不值一看的杂志，直到太阳落山。

靠墙的装饰柜上放着电视机、影碟机、功放和音箱，以及密密麻麻摆放着许多唱片。家里几乎没有家具，但这些电子产品是丈夫的工作必需，因此买的都是顶级货。装饰柜中间摆放着插了干玫瑰的瓷器和一个红陶瓶子。不论怎样，这些东西毕竟都反映了中产阶级的情趣。

对面的墙上挂着一幅水墨画。这是一幅画有几座山峰和村落的东洋画，在空白地方写着一首汉诗：“雨后菜薹花，寂寂丛中开，香气随风送，合得书本来。”雾腾腾的山村与犀利的字体相映成趣，而带有黑色标识的西洋画风格的画框显得干净利落。这是去年在一次画展上买回来的。

此刻阳光正照在画框上，让人看到了与以往全然不同的风景；画上的山光秃秃地露在那里，红蒙蒙的淡色的山脚在阳光的反射下，看上去就像生了疮的光头，山峰上的村落是那么的不自然，而且村子那边的山色被染成了淡淡的天空颜色，看上去就像与前面的山脱了节。

画里的弱点，不禁让熙修有些慌张。能让熙修这样的家庭主妇不吝甩出三十万的大额钱款去购画，这其中的原因除了熙修有原本对美术的喜爱外，最重要的还是因为这幅风景能让她想起幼年的时光。小时候熙修身体很弱，直到进学校之前，她都不在父母身边，而是与爷爷奶奶生活在如画里那样的

一个小山村里。

在打理一日三餐中，在现实的责任让她无暇旁顾的日常生活中，这幅画就行使着回忆的职责，它勾起熙修的无限怀念。如今，那幅画竟是一幅有问题之作。

熙修看到了似乎不应该看的东西，她要将那光秃秃的山背过脸去。当她站起来想要将造成这一切的元凶——阳光遮住时，才发现窗帘已不知去向。窗帘竟然不见了，熙修大吃一惊，张大了嘴巴，过了好一会才慢慢开始推理起来。

不论怎么回想，熙修都无法确定自己是否锁了门。但是有人进来了，这已经是既成事实，就算进来的是小偷，可把窗帘拿走，这实在是件滑稽的事。客厅里价值昂贵的影碟机与功放机都还在，即使是墙上的挂钟也比窗帘更值钱。从这些情况来看，如果拿走窗帘的是小偷，那他肯定是个神经病人。

或许小偷是要将偷走的东西打包才把窗帘扯下来的？或者还没打包就听到有人来，便逃之夭夭了？那样的话，他会把窗帘扔掉，可在客厅里也没看到窗帘。

熙修本来想打电话告知警卫室，可是又觉得应该先到房间里去看看。客厅里除窗帘不见了之外，再无其他异常之处，这一点非常奇怪。熙修举步向房间走去，咣地推开门，垂着手站在门前。

她将房间扫视一遍，没有发现异常的地方：衣柜和床，美国杂志和日本杂志，插满了世界文学全集及熙修大学时期各种书籍的黑褐色书架。床上方贴着的 SALEM 广告宣传画里一边抽着烟漫步在芦苇荡中的恋人们仍是眼熟

的那个样。再则，墙壁上挂着的二十多份报纸、杂志广告像框以及为那些像框而准备的七个照明灯亦是原来那样。

现在，熙修走到衣柜前，打开衣柜里的抽屉。抽屉里仍然放着缀有三个心形饰件的金项链、镶有四个小钻石的双戒指，住房按揭单子及存折。那个七钱重的金项链是她结婚时妈妈送她以备不时之需的，而那只小钻石戒指是丈夫相圭在并不宽裕的情况下出于男人的自负而买给她的结婚戒指。不过，自从蜜月旅行回来以后，这只戒指就一直放在抽屉里。

还有那些应急钱的存折也没什么好看的，熙修将抽屉和衣柜门都关上了。她本来就不懂得戴首饰，而除了戒指外就再没珠宝和贵重品了。不，这个房间里最贵重的就是那些广告像框：

献给面色苍白的你(男子望着女子，手里拎着药)

贫血药，世巴丁

男性魅力，男性威仪，西尔伯特克斯

自然保护运动在山上，我们不仅捡龟牌瓶子，连啤酒瓶也要捡。龟
牌酿造股份公司全体员工

化妆品、牙膏、饼干，无所不有，活像个百货商店。看到那些叫人买一管牙膏都要货比三家的广告，让人感觉时间像被分成了一片一片。通过这种刺激消费，又让人有种错觉，要做的事情实在太多了。也许是每天都生活在类似这样的广告百货商店里，熙修偶尔有种胸口被揪紧的症状。不过这一天，

整个房间看起来却格外陌生。

如果小偷进到这个房间，岂不是会像胃口不好的人一下子面对一大堆的美味感到难受？

熙修暂时忘记了主题——是什么人呢？为什么要把窗帘摘走？——悠然地望着那些广告像框，这时电话响了。熙修从房间里走到客厅接电话。“喂，”话音刚落，响起了丈夫的声音，“你去哪儿了？家里空着没人。”

“到市场去了。”

“要去市场总得把门锁上吧，要是被小偷偷了可如何是好？”

他怎么知道的？熙修暗自惊讶，电话里传来丈夫充满活力的声音。

“家里没什么异常情况吧？我给家里打电话没人接，就直接跑回家了，原来是夫人您摆驾出门了。”

“那窗帘是你拿去了？干什么用呢？”

“刚才在拍厨房用品杂志的广告照片，设备都安装好了才发现背景还没有处理。情急之下想到咱们家的窗帘就跑回家拿了。”

“真是的。”

熙修有些无可奈何，不再说什么。哪怕留下只字片语也不至于让人这么惊讶。“家里没丢什么吧？”丈夫再次问道。

“窗帘不见了。所以我在这里看着那些肥鸽子直流汗。”熙修望着对面公寓楼上的一排像巨大的鸽子一样的风向标，强调说。

“我的汗不是流得更多吗？是吧，夫人？”

“话虽这么说，那是当然。”虽然毫无兴趣，但她还是用肯定的语气回答

了他。

“家里没什么情况吧？实际上是我没有锁门。太着急了。你不记得你有没有锁门吗？怎么那么善忘。”

“那么门也是你……”

“不得了啦。”丈夫以平板的语调应着。

“原来是这么回事。”熙修锁了门，是丈夫用钥匙开门进来的。她跟丈夫通电话时也没想到往这方面去推理。丈夫大概是在办公室，她在电话中听到有人说话，继而又传来几个人的笑声。

“他们说要我好好看住老婆。上次作洗衣机广告时，你不是建议我画一个女人出门的场面嘛，他们是因为这事才这么说的。”

熙修也笑了。几个月前，有一次丈夫问熙修“洗衣机是主妇的好帮手”这句广告词应该设计一幅什么样的场景才更具效果，熙修想了几十分钟后说：“女人出门的场景。”丈夫有些意外，便说：“我倒是联想到织毛衣的场景。”

“哦，对了，从今天开始得住在旅馆工作，因为现在有件急事迫在眉睫。你看我这四十多岁的人，天天穿着牛仔裤熬夜，像什么嘛？”

“牛仔裤是你喜欢穿的嘛……”

“喜欢穿？那是因为穿着方便才穿的。你不知道我的愿望是成为盖茨比^①吗？”

丈夫从来没有如此玄乎过，这让熙修有些惊讶。

“今天公司像是有什么好事吧。”

①美国小说家菲茨杰拉德(1896—1940)的作品《了不起的盖茨比》中的主人公。

“今天是‘纯白’牙膏创立四周年，他们竟然寄来了聚餐费。他们去年突然就不打广告了，原来是牙膏卖得很好就不再作广告了。这事过了一年才说出来，他们还真够狠。”

打电话说这么长时间还真是头一次。结婚十多年了，每次来电都像往中国饭馆打电话叫面一样，说完就挂断。什么“帮我到区公所取什么文件”啦，“帮我把家里的日本杂志拿来啦”，“今天突然要去旅馆熬通宵工作啦”，等等。

先不提打电话时的态度，丈夫每次出差或出国，熙修就搞不清他到底是为这个家还是为了公司而活。他出差一定要用周末的星期五才去，出国一定要用诸如夏季休假之类的时间。

不过，丈夫每年总会有一两次像是要炫耀对老婆的爱情似地抱回一堆礼物给她，也许这是因为丈夫对自己的漠然而感到内疚。几年前的一个冬天，丈夫带她到明洞^①最高档的洋装店为她挑选了两套比丈夫所得的奖金还要贵的衣服。一套是旗袍领、胸前绣有蜀季花图案、从腰往下都是机器作皱的白色丝绸礼服，一件是领子上缀有灰色毛皮的十九世纪风格的绿色长大衣。这是两件很昂贵的衣服，丈夫看见熙修在犹豫便说“下次可没有这样的机会了”，他说着就毫不犹豫地付了钱。

那件在电影中才可见到的白色丝绸礼服，熙修只在那年广告界人士举行圣诞派对时穿过。人靠衣裳马靠鞍，纯白的礼服让熙修格外引人注目，吸引了众人的目光，而丈夫也在“金屋藏娇”的称赞声中显得极为高兴。

丈夫嘱咐熙修好好看家才挂断了电话，然后门铃响了。熙修没有问是谁

^①位于韩国首尔中区，是韩国代表性的购物街。